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公佈 收購土地

於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本公司透過其擁有95%權益的附屬公司，以人民幣416,000,000元的代價購入可建築面積約366,000平方米的廣東省中山市博愛路地塊。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於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透過其擁有95%權益的附屬公司在公開土地拍賣會上購入位於廣東省中山市博愛路的一幅土地（即「中山博愛地塊」）。

### 中山博愛地塊

中山博愛地塊位於中山市東區博愛路南側，佔地面積約138,000平方米，可建築面積約為366,000平方米，收購價為人民幣416,000,000元，每平方米收購價為人民幣1,138元。地塊獲批准作住宅和商業用途，其中住宅面積約佔65%，商業面積約佔35%。

董事會認為，中山博愛地塊是公司在中山市取得的第三幅土地，至此，本公司在中山市擁有合共約1,048,000平方米的建築面積。增加中山博愛地塊既能夠強化公司房地產業務戰略的實施，又可以有效提高現已成立的中山項目公司的資源利用效率。

承董事會命  
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  
余達峯  
公司秘書

香港，二〇一〇年九月十六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越秀地產股份有限公司的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陸志峰（董事長）、張招興、梁毅、唐壽春、梁由潘及林右烽

獨立非執行董事：余立發、李家麟及劉漢銓